

证券代码：870587

证券简称：艾美迪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3月16日，会议通知以纸质文件邮寄发出。

2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年3月23日10时00分

结束时间：2018年3月23日12时00分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5、召集人和主持人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均为董事长王霖。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出席对象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变更前公司经营范围为：“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培训、服务，营销管理，市场调查，信息咨询（不含中介服务），劳务服务，企业策划，文化艺术交流，组织展览展示，会议服务，广告设计，图文设计制作，翻译服务；预防保健服务、健康咨询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；基础软件服务，应用软件服务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销售医疗器械（限 I 类、II 类），人才供求信息收集、发布和咨询；人才的登记、推荐；组织人才培养；人才素质测评；出版物零售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。

拟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为“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培训、服务，营销管理，

市场调查，信息咨询（不含中介服务），劳务服务，企业策划，文化艺术交流，组织展览展示，会议服务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，图文设计制作，翻译服务；预防保健服务、健康咨询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；基础软件服务，应用软件服务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销售医疗器械（限 I 类、II 类），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、发布和咨询；人才的登记、推荐；组织人才培养；人才素质测评；出版物零售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。公司经营范围中拟增加“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”事项（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）。

2. 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；

3. 回避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修改前原为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培训、服务，营销管理，市场调查，信息咨询（不含中介服

务），劳务服务，企业策划，文化艺术交流，组织展览展示，会议服务，广告设计，图文设计制作，翻译服务；预防保健服务、健康咨询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；基础软件服务，应用软件服务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销售医疗器械（限 I 类、II 类），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、发布和咨询；人才的登记、推荐；组织人才培养；人才素质测评；出版物零售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。

基于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了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一项，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拟修改为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培训、服务，营销管理，市场调查，信息咨询（不含中介服务），劳务服务，企业策划，文化艺术交流，组织展览展示，会议服务，**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**，图文设计制作，翻译服务；预防保健服务、健康咨询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；基础软件服务，应用软件服务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销售医疗器械（限 I 类、II 类），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、发布和咨询；人才的登记、推荐；组织人才培养；人才素质测评；出版物零售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（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。）

2. 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；

3. 回避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2. 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；

3. 回避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6 日